

证券代码：874338

证券简称：高裕电子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杭州高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6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志刚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报告内容客观、

全面，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。审议时，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并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，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

合规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以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和《杭州高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高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高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6 日